

立法會

會議紀要

第 20 號

在 2006 年 3 月 8 日星期三上午 11 時舉行的會議的紀要

出席議員：

主席范徐麗泰議員，**GBS, JP**

田北俊議員，**GBS, JP**

何俊仁議員

何鍾泰議員，**S.B.St.J., JP**

李卓人議員

李柱銘議員，**SC, JP**

李國寶議員，**GBS, JP**

李華明議員，**JP**

呂明華議員，**SBS, JP**

吳靄儀議員

周梁淑怡議員，**GBS, JP**

涂謹申議員

張文光議員

陳婉嫻議員，**JP**

陳智思議員，**JP**

陳鑑林議員，**SBS, JP**

梁劉柔芬議員，**SBS, JP**

梁耀忠議員

單仲偕議員，JP

黃容根議員，JP

曾鈺成議員，GBS, JP

楊孝華議員，SBS, JP

楊森議員

劉千石議員，JP

劉江華議員，JP

劉皇發議員，GBM, GBS, JP

劉健儀議員，GBS, JP

劉慧卿議員，JP

蔡素玉議員，JP

鄭家富議員

霍震霆議員，GBS, JP

譚耀宗議員，GBS, JP

石禮謙議員，JP

李鳳英議員，BBS, JP

張宇人議員，JP

陳偉業議員

馮檢基議員，JP

余若薇議員，SC, JP

方剛議員，JP

王國興議員，MH

李永達議員

李國英議員，MH

李國麟議員

林偉強議員，BBS, JP

林健鋒議員，SBS, JP

梁君彥議員，SBS, JP

梁家傑議員，SC

梁國雄議員

郭家麒議員

張超雄議員

張學明議員，SBS, JP

黃定光議員，BBS

湯家驊議員，SC

詹培忠議員

劉秀成議員，SBS, JP

鄭經翰議員

鄭志堅議員

譚香文議員

缺席議員：

黃宜弘議員，GBS

馬力議員，GBS, JP

出席政府官員：

財政司司長唐英年先生，GBS, JP

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局長孫明揚先生，GBS, JP

經濟發展及勞工局局長葉澍堃先生，GBS, JP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廖秀冬博士，JP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馬時亨先生，JP

政制事務局局長林瑞麟先生，JP

保安局局長李少光先生，IDSM, JP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周一嶽醫生，SBS, JP

列席秘書：

秘書長馮載祥先生，JP

助理秘書長（一）吳文華女士

助理秘書長（二）林鄭寶玲女士

助理秘書長（三）陳欽茂先生

主席注意到會議的法定人數不足，於是指示秘書傳召議員到場。會議其後達至足夠的法定人數。

提交文件

下列文件是依據《議事規則》第21(2)條的規定提交：

<u>附屬法例／文書</u>	<u>法律公告編號</u>
1. 《2006年行車隧道（政府）（修訂）規例》（於2006年3月3日刊登憲報）	33/2006
2. 《2006年行車隧道（政府）條例（修訂附表）公告》（於2006年3月3日刊登憲報）	34/2006
3. 《2006年應課稅品（調整費用）（第2號）規例》（於2006年3月3日刊登憲報）	35/2006
4. 《2006年當押商（調低費用）規例》（於2006年3月3日刊登憲報）	36/2006
5. 《2006年火器及彈藥（費用調整）規例》（於2006年3月3日刊登憲報）	37/2006
6. 《2006年火器及彈藥（調整儲存費）令》（於2006年3月3日刊登憲報）	38/2006
7. 《2006年街市（〈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停止適用）宣布》（於2006年3月3日刊登憲報）	39/2006
8. 《2006年公眾衛生及市政（不再指定為公眾街市）令》（於2006年3月3日刊登憲報）	40/2006
9. 《2006年公眾衛生及市政條例（修訂附表10）令》（於2006年3月3日刊登憲報）	41/2006
10. 《2006年人事登記（申請新身分證）（修訂）令》（於2006年3月3日刊登憲報）	42/2006
11. 《2006年香港中文大學規程（修訂）規程》（於2006年3月3日刊登憲報）	43/2006
12. 《2006年香港大學規程（修訂）規程》（於2006年3月3日刊登憲報）	44/2006

其他文件

第74號 — 衛奕信勳爵文物信託
2004-2005年度年報（於2006年3月2日發表）

質詢

1. 楊孝華議員提出第一項質詢。
經濟發展及勞工局局長作答。
7位議員提出補充質詢，由經濟發展及勞工局局長答覆。
2. 李華明議員提出第二項質詢。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作答。
6位議員提出補充質詢，由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答覆。
3. 劉皇發議員提出第三項質詢。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作答。
5位議員提出補充質詢，由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答覆。
4. 鄭經翰議員提出第四項質詢。
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局長作答。
4位議員提出補充質詢，由房屋及規劃地政局局長答覆。
5. 何鍾泰議員提出第五項質詢。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作答。
8位議員提出補充質詢，由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答覆。
6. 周梁淑怡議員提出第六項質詢。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作答。
8位議員提出補充質詢，由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答覆。

第七至二十項質詢的書面答覆已於席上提交本會各位議員參閱。

法案

首讀

《 2006年行政長官選舉及立法會選舉（綜合修訂）條例草案 》
《 生死及婚姻（數碼影像）條例草案 》
《 截取通訊及監察條例草案 》

上述條例草案經過首讀，並依據《議事規則》第53(3)條的規定，受命安排二讀。

二讀

《 2006年行政長官選舉及立法會選舉（綜合修訂）條例草案 》

政制事務局局長動議二讀，並向本會發言。

二讀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主席表示按照《議事規則》第54(4)條的規定，條例草案的二讀辯論中止待續，而該條例草案則交付內務委員會處理。

《 生死及婚姻（數碼影像）條例草案 》
《 截取通訊及監察條例草案 》

保安局局長動議二讀，並就上述兩項條例草案逐一向本會發言。

二讀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主席表示按照《議事規則》第54(4)條的規定，條例草案的二讀辯論中止待續，而該等條例草案則交付內務委員會處理。

議案

根據《汽車（首次登記稅）條例》動議的決議案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動議下列議案，並向本會發言：

議決修訂立法局於1997年5月14日提出和通過而在憲報以1997年第237號法律公告刊登、並經《2000年收入（第2號）條例》（2000年第27號）第3條及立法會於2003年3月19日提出和通過而在憲報以2003年第77號法律公告刊登的決議修訂的決議，廢除“2006”而代以“2009”。

議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

4位議員就議案發言。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發言答辯。

議案的議題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議員議案

根據《釋義及通則條例》動議的決議案

1. 《2006年廢物處置條例（修訂附表4）公告》及《2006年公眾衛生（動物及禽鳥）（禽畜飼養的發牌）（修訂）規例》

李華明議員動議下列議案，並向本會發言：

議決就2006年2月8日提交立法會會議省覽的 —

- (a) 《2006年廢物處置條例（修訂附表4）公告》（即刊登於憲報的2006年第19號法律公告）；及
- (b) 《2006年公眾衛生（動物及禽鳥）（禽畜飼養的發牌）（修訂）規例》（即刊登於憲報的2006年第20號法律公告），

將《釋義及通則條例》（第1章）第34(2)條所提述的附屬法例修訂期限根據該條例第34(4)條延展至2006年3月29日的會議。

議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2. 《逃犯（芬蘭）令》

劉健儀議員動議下列議案，並向本會發言：

議決就2006年2月22日提交立法會會議省覽的《逃犯（芬蘭）令》（即刊登於憲報的2006年第23號法律公告），將《釋義及通則條例》（第1章）第34(2)條所提述的附屬法例修訂期限根據該條例第34(4)條延展至2006年4月26日的會議。

議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推動醫護改革及醫療融資

郭家麒議員動議下列議案，並向本會發言：

鑒於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將於本年內就醫療融資發表諮詢文件，而社會亦廣泛關注本港醫護改革的發展方向及公私營醫療服務在融資模式方面的轉變，本會促請政府盡快檢視香港醫護體系長期面對的困難，並提出可行的方案和措施，以改善目前的情況；有關措施應包括：

- (一) 檢討現行提供公私營醫療服務的架構；提高醫院管理局的運作和決策過程的透明度；以及規管醫療集團的運作，以促進公私營醫療機構的溝通和合作；
- (二) 制訂醫護改革的發展方向及明確界定公營醫療服務的目標；公開有關服務的成本計算方式等資料；就醫護改革的發展方向尋求社會共識；以及制訂推行有關改革的時間表；
- (三) 加快建立電子化病歷互通系統的工作進度，從而為公私營醫療體系之間病人互相轉介設立機制和程序；
- (四) 全面檢討醫護人力的供求及規劃；以及加強醫護人員的培訓、改善他們的薪酬待遇及工作環境、提高他們的工作士氣，以解決醫護人員流失的問題和避免出現斷層；及

(五) 盡快制訂和落實一個令醫護服務可持續發展的醫療融資計劃，以減輕市民負擔，以及確保基層和弱勢社羣得到適當的醫護服務，而中產階層可獲得公平機會就醫；在制訂醫療融資模式時，政府應考慮為使用私營醫療服務及購買醫療保險的人士提供扣稅優惠，並應考慮分階段推行增加醫療收費的方案，在推行有關方案時，應同時設立合適的安全網作為配套措施。

在郭家麒議員向本會發言期間，主席於下午1時50分暫時離席並由代理主席劉健儀議員主持會議。

郭家麒議員議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

代理主席表示，李國英議員、鄭家富議員及陳婉嫻議員會就此項議案動議修正案。按照《議事規則》的規定，本會就議案及3項修正案進行合併辯論。

李國英議員、鄭家富議員、陳婉嫻議員及另6位議員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方剛議員申報他是醫院管理局的成員，然後就議案發言。

下午3時13分，在方剛議員發言期間，主席恢復主持會議。

另有14位議員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郭家麒議員就修正案發言。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李國英議員就郭家麒議員議案動議下列修正案：

在“廣泛關注本港”之後刪除“醫護”，並以“中西醫護體系”代替；在“檢視香港”之後加上“中西”；在“(二) 制訂”之後加上“包括中醫專業在內的”；在“醫護改革”之後刪除“的”；在“發展方向”之

後刪除“及”，並以“，強調預防疾病和完善基層醫療服務的重要性，”代替；在“（四）全面檢討”之後加上“中西”；在“醫護人員流失”之後加上“和中醫畢業生的就業及持續培訓”；及在“提供扣稅優惠”之後刪除“，並應考慮分階段推行增加醫療收費的方案，在推行有關方案時，應同時設立合適的安全網作為配套措施”。

李國英議員就郭家麒議員議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主席表示，由於李國英議員的修正案已獲得通過，她已批准鄭家富議員修改其修正案的措辭，並向本會解釋。

鄭家富議員就由郭家麒議員動議，經李國英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下列的進一步修正案，並向本會解釋其經修改的修正案措辭：

在“避免出現斷層；”之後刪除“及”；及在“提供扣稅優惠”之後加上“；在考慮給予有關優惠時，政府應同時研究發展私營醫療保險制度對整個醫護體系的影響、海外國家對私營保險制度的規管，以及在本港推行中央醫療保險制度的可行性；及（六）加強規管私營醫療服務的運作，包括醫療集團、私人執業醫生等；以及設立獨立的法定組織，處理對公私營醫療服務的投訴，確保病人得到良好的醫療服務，增加他們使用私營醫療服務的信心”。

鄭家富議員就由郭家麒議員動議，經李國英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主席表示，由於陳婉嫻議員已表明，倘鄭家富議員的修正案獲得通過，她會撤回她的修正案，因此，陳婉嫻議員撤回了她的修正案。

由郭家麒議員動議，經李國英議員及鄭家富議員修正的議案的議題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家庭暴力

吳靄儀議員動議下列議案，並向本會發言：

鑒於家庭暴力問題嚴重，本會促請政府盡快制訂有效措施遏止家庭暴力。

吳靄儀議員議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

主席表示，蔡素玉議員、梁家傑議員及何俊仁議員會就此項議案動議修正案，而張超雄議員會就梁家傑議員的修正案動議一項修正案。按照《議事規則》的規定，本會就議案、3項修正案及就修正案動議的修正案進行合併辯論。

蔡素玉議員、梁家傑議員、何俊仁議員及張超雄議員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梁劉柔芬議員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並申報她是婦女事務委員會的主席。

另有11位議員及湯家驊議員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在湯家驊議員發言期間，主席於晚上7時31分暫時離席並由代理主席劉健儀議員主持會議。

再有8位議員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吳靄儀議員就修正案發言。

晚上8時28分，在吳靄儀議員發言期間，主席恢復主持會議。

衛生福利及食物局局長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蔡素玉議員就吳靄儀議員議案動議下列修正案：

在“鑒於”之後加上“近年”；在“家庭暴力”及“問題嚴重”之間加上“案件數字不斷上升，反映”；在“本會促請政府”之後加上“在全

港落實天水圍家庭服務檢討小組報告的建議及死因裁判法庭就2004年4月發生的天水圍家庭慘劇提出的建議，”；及在“遏止家庭暴力”之後加上“，並且增撥資源，改善服務及積極推動‘第三部門’的發展，使社會資本得以充分運用，促進社區發展服務，鼓勵市民自助和互助，強化社群網絡支援，提高個人及家庭解決生活困難的能力，從而建立市民守望相助，關懷互愛的社區精神”。

蔡素玉議員就吳靄儀議員議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主席表示，由於蔡素玉議員的修正案已獲得通過，她已批准梁家傑議員修改其修正案的措辭，並向本會解釋。

梁家傑議員就由吳靄儀議員動議，經蔡素玉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下列的進一步修正案，並向本會解釋其經修改的修正案措辭：

在“關懷互愛的社區精神”之後加上“；政府制訂的遏止家庭暴力措施應包括：（一）擴大《家庭暴力條例》的適用範圍以涵蓋更多人士，以及加強對受保護人士提供的保護；（二）設立專責處理家庭暴力個案的法庭；（三）增撥資源令家庭暴力受害者及早得到所需的法律服務；及（四）增加培訓前線人員及推行其他配套措施所需的資源”。

梁家傑議員就由吳靄儀議員動議，經蔡素玉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

張超雄議員就梁家傑議員修正案動議下列修正案：

在“包括：”之後加上“（一）設立由政務司司長擔任主席的跨部門中央協調委員會，成員應包括對家庭暴力有認識的民間及自助團體的代表；”；刪除原有的“（一）”，並以“（二）”代替；刪除原有的“（二）”，並以“（三）”代替；在“家庭暴力個案的法庭；”之後加上“（四）設立24小時家庭暴力熱線和工作隊，成員應包括社工、警員及跨界別的專業人士；（五）在政府對家庭暴力‘零度容忍’的政策中列明清晰的工作

指標及計劃；(六) 設立家庭暴力嚴重受傷或死亡檢討委員會，負責檢討就嚴重家庭暴力個案所進行的跨界別協調和合作的成效，避免同類案件再次發生；(七) 參考撲滅罪行委員會的運作架構，在中央機制下設立地區協調機制，在地區推動有關家庭暴力的信息宣傳、社區教育及地區工作執行的協調和溝通；”；刪除原有的“(三)”，並以“(八)”代替；在“法律服務；”之後刪除“及(四)”，並以“(九)”代替；及在“所需的資源”之後加上“；(十) 設立由家庭暴力受害人組成的支援隊伍，並提供訓練以推動同路人互相支援；及(十一) 設立家庭暴力基金，給予從事家庭暴力預防及支援工作的團體財政支援，以示政府有決心打擊家庭暴力，並真正落實對家庭暴力‘零度容忍’的政策”。

張超雄議員就梁家傑議員修正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梁家傑議員就經蔡素玉議員修正的吳靄儀議員議案所動議，經張超雄議員修正的修正案的議題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主席表示，由於蔡素玉議員的修正案，以及梁家傑議員經張超雄議員修正的修正案已獲得通過，她已批准何俊仁議員修改其修正案的措辭，並向本會解釋。

何俊仁議員就由吳靄儀議員動議，經蔡素玉議員、梁家傑議員及張超雄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下列的進一步修正案，並向本會解釋其經修改的修正案措辭：

在“同路人互相支援；”之後刪除“及”；及在“‘零度容忍’的政策”之後加上“(十二) 強制規定施虐者須接受輔導及治療；(十三) 研究強制規定有關專業人員須申報所處理的家庭暴力個案；及(十四) 為家庭暴力受害者提供恩恤住屋協助”。

何俊仁議員就由吳靄儀議員動議，經蔡素玉議員、梁家傑議員及張超雄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吳靄儀議員發言答辯。

由吳靄儀議員動議，經蔡素玉議員、梁家傑議員、張超雄議員及何俊仁議員修正的議案議題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從速改善新界西及西北部的交通安排

周梁淑怡議員動議下列議案，並向本會發言：

鑒於深港西部通道即將於今年年底落成啟用，將會大大加重新界西及西北部的交通負荷，本會促請政府及早制訂相應的對策，包括以合理價錢收購三號幹線開放予駕車人士使用，以及落實興建連接后海灣幹線與三號幹線的東行連接路，使屯門公路的車流量分流，以紓緩該區日益嚴重的交通擠塞情況和避免對該區居民構成重大滋擾或不便。

周梁淑怡議員議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

主席表示，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及何俊仁議員會就此項議案動議修正案。此外，鄭家富議員會就王國興議員修正案動議修正案，而陳偉業議員及李永達議員會各自就張學明議員的修正案動議修正案。按照《議事規則》的規定，本會就議案、3項修正案及就修正案動議的修正案進行合併辯論。

王國興議員、張學明議員、何俊仁議員、鄭家富議員、陳偉業議員、李永達議員及另10位議員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周梁淑怡議員就修正案發言。

環境運輸及工務局局長就議案及修正案發言。

王國興議員就周梁淑怡議員議案動議下列修正案：

在“包括”之後加上“：(一)”；在“駕車人士使用”之後加上“；(二)”，及其後刪去“，以及”；及在“車流量分流”之後加上“；(三)盡快完成屯門公路擴建工程；(四)盡早落實北環線工程計劃及盡快完

成九龍南線工程，使鐵路網絡更趨完善和鼓勵新界西北居民使用鐵路往返不同地區，以紓緩屯門公路及三號幹線的壓力；及(五) 制定合理及市民大眾接受的票價，以鼓勵他們使用鐵路運輸系統”。

王國興議員就周梁淑怡議員議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

鄭家富議員就王國興議員修正案動議下列修正案：

在“屯門公路擴建工程”之後加上“，包括全面擴闊屯門公路快速公路段為四線行車”。

鄭家富議員就王國興議員修正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並付諸表決。

鄭家富議員要求進行記名表決。主席於是根據《議事規則》第47(1)條命令本會記名表決。

主席宣布在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中，出席者20人，贊成修正案者10人，反對者3人，棄權者7人；在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中，出席者19人，贊成修正案者15人，反對者1人，棄權者2人。（表決紀錄載於會議紀要附錄I。）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她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劉健儀議員在無經預告的情況下，起立動議下列議案：

若就“從速改善新界西及西北部的交通安排”提出的議案或修正案再進行記名表決，表決須在記名表決鐘鳴響1分鐘之後進行。

議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王國興議員就周梁淑怡議員議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付諸表決，並獲得通過。

主席表示，由於何俊仁議員已表明，倘王國興議員的修正案獲得通過，他會撤回他的修正案，因此，何俊仁議員撤回了他的修正案。

主席亦表示，由於王國興議員的修正案已獲得通過，她已批准張學明議員修改其修正案的措辭，並向本會解釋。

張學明議員就由周梁淑怡議員動議，經王國興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下列的進一步修正案，並向本會解釋其經修改的修正案措辭：

在“構成重大滋擾或不便”之後加上“；此外，政府亦可透過延長三號幹線的專營權年期等方法以調低現時收費；並應盡快落實興建屯門西繞道、屯門至赤鱸角連接路，以及屯門東繞道，而且必須就有關道路的選線充分進行環境影響評估，減少對當地居住環境的不良影響；以及加快推行各項屯門公路市中心段的交通改善工程”。

張學明議員就由周梁淑怡議員動議，經王國興議員修正的議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

陳偉業議員就張學明議員修正案動議下列修正案：

在“駕車人士使用”之後刪除“，”；及在“；(二)”之前刪除“或透過延長三號幹線的專營權年期等方法以調低現時收費”。

陳偉業議員就張學明議員修正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並付諸表決。

單仲偕議員要求進行記名表決。主席於是根據《議事規則》第49(5)條命令本會記名表決。

主席宣布在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中，出席者19人，贊成修正案者5人，反對者12人，棄權者2人；在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中，出席者20人，贊成修正案者5人，反對者9人，棄權者5人。（表決紀錄載於會議紀要附錄II。）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她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李永達議員就張學明議員修正案動議下列修正案：

在“盡快落實興建”之後加上“十號幹線北段”；及在“赤鱸角連接路”之後刪除“、屯門東繞道”。

李永達議員就張學明議員修正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經提出待議，並付諸表決。

陳鑑林議員要求進行記名表決。主席於是根據《議事規則》第49(5)條命令本會記名表決。

主席宣布在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中，出席者20人，贊成修正案者8人，反對者3人，棄權者9人；在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中，出席者20人，贊成修正案者8人，反對者1人，棄權者10人。（表決紀錄載於會議紀要附錄III。）由於議題未獲得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她宣布修正案被否決。

張學明議員就經王國興議員修正的周梁淑怡議員議案動議修正案的議題付諸表決。

單仲偕議員要求進行記名表決。主席於是根據《議事規則》第49(5)條命令本會記名表決。

主席宣布在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中，出席者20人，贊成修正案者14人，反對者3人，棄權者3人；在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中，出席者20人，贊成修正案者11人，反對者3人，棄權者5人。（表決紀錄載於會議紀要附錄IV。）由於議題獲得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她宣布修正案獲得通過。

周梁淑怡議員發言答辯。

由周梁淑怡議員動議，經王國興議員及張學明議員修正的議案的議題付諸表決。

單仲偕議員要求進行記名表決。主席於是根據《議事規則》第49(5)條命令本會記名表決。

主席宣布在由功能團體選舉產生的議員中，出席者20人，贊成議案者15人，反對者3人，棄權者2人；在由分區直接選舉產生的議員中，出席者20人，贊成議案者11人，反對者3人，棄權者5人。（表決紀錄載於會議

紀要附錄 V。) 由於議題獲得兩部分在席議員分別以過半數贊成，她宣布經王國興議員及張學明議員修正的議案獲得通過。

下次會議

主席宣布本會將在2006年3月22日上午11時舉行下次會議。

本會在晚上11時33分休會。

主席范徐麗泰
2006年 月 日

香港
立法會會議廳

投票 VOTE: 1
 日期 DATE: 08/03/2006
 時間 TIME: 11:19:44 下午

動議 MOTION: 鄭家富議員就王國興議員對周梁淑怡議員的「從速改善新界西及西北部的交通安排」議案所提修正案，作出的修正案
 HON ANDREW CHENG'S AMENDMENT TO HON WONG KWOK-HING'S AMENDMENT TO HON MRS SELINA CHOW'S MOTION ON "EXPEDITIOUSLY IMPROVING THE TRAFFIC ARRANGEMENTS IN THE WESTERN AND NORTHWESTERN PARTS OF THE NEW TERRITORIES"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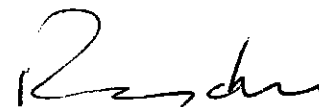
動議人 MOVED BY: 鄭家富 Andrew CHENG

	功能團體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地方選區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最後結果 Final Result
出席 Present	20	19	
投票 Vote	20	18	
贊成 Yes	10	15	
反對 No	3	1	
棄權 Abstain	7	2	
結果 Result	否決 Negatived	通過 Passed	否決 Negatived

個別表決如下 THE INDIVIDUAL VOTES WERE AS FOLLOWS: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功能團體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地方選區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何鍾泰 Dr Raymond HO	反對 NO	范徐麗泰 Mrs Rita FAN	出席 PRESENT
李國寶 Dr David LI		田北俊 James TIEN	棄權 ABSTAIN
呂明華 Dr LUI Ming-wah	反對 NO	何俊仁 Albert HO	贊成 YES
吳靄儀 Margaret NG	贊成 YES	李卓人 LEE Cheuk-yan	贊成 YES
張文光 CHEUNG Man-kwong	贊成 YES	李柱銘 Martin LEE	
陳智思 Bernard CHAN		李華明 Fred LI	
梁劉柔芬 Mrs Sophie LEUNG		周梁淑怡 Mrs Selina CHOW	棄權 ABSTAIN
單仲偕 SIN Chung-kai	贊成 YES	涂謹申 James TO	贊成 YES
黃宜弘 Dr Philip WONG		陳婉嫻 CHAN Yuen-han	
黃容根 WONG Yung-kan	贊成 YES	陳鑑林 CHAN Kam-lam	
楊孝華 Howard YOUNG	棄權 ABSTAIN	梁耀忠 LEUNG Yiu-chung	
劉皇發 LAU Wong-fat	棄權 ABSTAIN	曾鈺成 TSANG Yok-sing	
劉健儀 Miriam LAU	棄權 ABSTAIN	楊森 Dr YEUNG Sum	贊成 YES
霍震霆 Timothy FOK		劉千石 LAU Chin-shek	
石禮謙 Abraham SHEK	反對 NO	劉江華 LAU Kong-wah	贊成 YES
李鳳英 LI Fung-ying	贊成 YES	劉慧卿 Emily LAU	
張宇人 Tommy CHEUNG	棄權 ABSTAIN	蔡素玉 CHOY So-yuk	贊成 YES
方剛 Vincent FANG	棄權 ABSTAIN	鄭家富 Andrew CHENG	贊成 YES
王國興 WONG Kwok-hing	贊成 YES	譚耀宗 TAM Yiu-chung	贊成 YES
李國麟 Dr Joseph LEE	贊成 YES	陳偉業 Albert CHAN	贊成 YES
林偉強 Daniel LAM		馮檢基 Frederick FUNG	
林健鋒 Jeffrey LAM	棄權 ABSTAIN	余若薇 Audrey EU	贊成 YES
梁君彥 Andrew LEUNG	棄權 ABSTAIN	李永達 LEE Wing-tat	贊成 YES
郭家麒 Dr KWOK Ka-ki	贊成 YES	李國英 LI Kwok-ying	贊成 YES
張超雄 Dr Fernando CHEUNG	贊成 YES	馬力 MA Lik	
黃定光 WONG Ting-kwong	贊成 YES	梁家傑 Alan LEONG	贊成 YES
詹培忠 CHIM Pui-chung		梁國雄 LEUNG Kwok-hung	贊成 YES
劉秀成 Patrick LAU		張學明 CHEUNG Hok-ming	贊成 YES
鄭志堅 KWONG Chi-kin		湯家驊 Ronny TONG	
譚香文 TAM Heung-man		鄭經翰 Albert CHENG	反對 NO

秘書 CLERK



投票 VOTE: 2
 日期 DATE: 08/03/2006
 時間 TIME: 11:25:02 下午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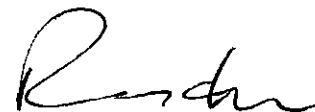
動議 MOTION: 陳偉業議員就張學明議員對周梁淑怡議員（經王國興議員及梁家富議員修正）的「從速改善新界西及西北部的交通安排」議案所提修正案，作出的修正案
 HON ALBERT CHAN'S AMENDMENT TO HON CHEUNG HOK-MING'S AMENDMENT TO HON MRS SELINA CHOW'S MOTION (AS AMENDED BY HON WONG KWOK-HING AND HON ANDREW CHENG) ON "EXPEDITIOUSLY IMPROVING THE TRAFFIC ARRANGEMENTS IN THE WESTERN AND NORTHWESTERN PARTS OF THE NT"

動議人 MOVED BY: 陳偉業 Albert CHAN

	功能團體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地方選區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最後結果 Final Result
出席 Present	19	20	
投票 Vote	19	19	
贊成 Yes	5	5	
反對 No	12	9	
棄權 Abstain	2	5	
結果 Result	否決 Negatived	否決 Negatived	否決 Negatived

個別表決如下 THE INDIVIDUAL VOTES WERE AS FOLLOWS: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功能團體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地方選區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何鍾泰 Dr Raymond HO	反對 NO	范徐麗泰 Mrs Rita FAN	出席 PRESENT
李國寶 Dr David LI		田北俊 James TIEN	反對 NO
呂明華 Dr LUI Ming-wah	反對 NO	何俊仁 Albert HO	棄權 ABSTAIN
吳靄儀 Margaret NG	贊成 YES	李卓人 LEE Cheuk-yan	贊成 YES
張文光 CHEUNG Man-kwong	棄權 ABSTAIN	李柱銘 Martin LEE	
陳智思 Bernard CHAN		李華明 Fred LI	
梁劉柔芬 Mrs Sophie LEUNG		周梁淑怡 Mrs Selina CHOW	反對 NO
單仲偕 SIN Chung-kai	棄權 ABSTAIN	涂謹申 James TO	棄權 ABSTAIN
黃宜弘 Dr Philip WONG		陳婉嫻 CHAN Yuen-han	
黃容根 WONG Yung-kan	反對 NO	陳鑑林 CHAN Kam-lam	反對 NO
楊孝華 Howard YOUNG	反對 NO	梁耀忠 LEUNG Yiu-chung	
劉皇發 LAU Wong-fat	反對 NO	曾鈺成 TSANG Yok-sing	
劉健儀 Miriam LAU	反對 NO	楊森 Dr YEUNG Sum	棄權 ABSTAIN
霍震霆 Timothy FOK		劉千石 LAU Chin-shek	
石禮謙 Abraham SHEK	反對 NO	劉江華 LAU Kong-wah	反對 NO
李鳳英 LI Fung-ying	贊成 YES	劉慧卿 Emily LAU	
張宇人 Tommy CHEUNG	反對 NO	蔡素玉 CHOY So-yuk	反對 NO
方剛 Vincent FANG	反對 NO	鄭家富 Andrew CHENG	棄權 ABSTAIN
王國興 WONG Kwok-hing		譚耀宗 TAM Yiu-chung	反對 NO
李國麟 Dr Joseph LEE	贊成 YES	陳偉業 Albert CHAN	贊成 YES
林偉強 Daniel LAM		馮檢基 Frederick FUNG	
林健鋒 Jeffrey LAM	反對 NO	余若薇 Audrey EU	贊成 YES
梁君彥 Andrew LEUNG	反對 NO	李永達 LEE Wing-tat	棄權 ABSTAIN
郭家麒 Dr KWOK Ka-ki	贊成 YES	李國英 LI Kwok-ying	反對 NO
張超雄 Dr Fernando CHEUNG	贊成 YES	馬力 MA Lik	
黃定光 WONG Ting-kwong	反對 NO	梁家傑 Alan LEONG	贊成 YES
詹培忠 CHIM Pui-chung		梁國雄 LEUNG Kwok-hung	贊成 YES
劉秀成 Patrick LAU		張學明 CHEUNG Hok-ming	反對 NO
鄭志堅 KWONG Chi-kin		湯家驊 Ronny TONG	
譚香文 TAM Heung-man		鄭經翰 Albert CHENG	反對 NO



秘書 CLERK _____

投票 VOTE: 3
 日期 DATE: 08/03/2006
 時間 TIME: 11:27:20 下午

動議 MOTION: 李永達議員就張學明議員對周梁淑怡議員的「從速改善新界西及西北部的交通安排」議案所提修正案，作出的修正案
 HON LEE WING-TAT'S AMENDMENT TO HON CHEUNG HOK-MING'S AMENDMENT TO HON MRS SELINA CHOW'S MOTION ON "EXPEDITIOUSLY IMPROVING THE TRAFFIC ARRANGEMENTS IN THE WESTERN AND NORTHWESTERN PARTS OF THE NEW TERRITORIES"

動議人 MOVED BY: 李永達LEE Wing-tat

	功能團體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地方選區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最後結果 Final Result
出席 Present	20	20	
投票 Vote	20	19	
贊成 Yes	8	8	
反對 No	3	1	
棄權 Abstain	9	10	
結果 Result	否決 Negatived	否決 Negatived	否決 Negatived

個別表決如下 THE INDIVIDUAL VOTES WERE AS FOLLOWS: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功能團體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地方選區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何鍾泰 Dr Raymond HO	反對 NO	范徐麗泰 Mrs Rita FAN	出席 PRESENT
李國寶 Dr David LI		田北俊 James TIEN	棄權 ABSTAIN
呂明華 Dr LUI Ming-wah	反對 NO	何俊仁 Albert HO	贊成 YES
吳靄儀 Margaret NG	贊成 YES	李卓人 LEE Cheuk-yan	贊成 YES
張文光 CHEUNG Man-kwong	贊成 YES	Martin LEE	
陳智思 Bernard CHAN		李華明 Fred LI	
梁劉柔芬 Mrs Sophie LEUNG		周梁淑怡 Mrs Selina CHOW	棄權 ABSTAIN
單仲偕 SIN Chung-kai	贊成 YES	涂謹申 James TO	贊成 YES
黃宜弘 Dr Philip WONG		陳婉嫻 CHAN Yuen-han	
黃容根 WONG Yung-kan	棄權 ABSTAIN	陳鑑林 CHAN Kam-iam	棄權 ABSTAIN
楊孝華 Howard YOUNG	棄權 ABSTAIN	梁耀忠 LEUNG Yiu-chung	
劉皇發 LAU Wong-fat	棄權 ABSTAIN	曾鈺成 TSANG Yok-sing	
劉健儀 Miriam LAU	棄權 ABSTAIN	楊森 Dr YEUNG Sum	贊成 YES
霍震霆 Timothy FOK		劉千石 LAU Chin-shek	
石禮謙 Abraham SHEK	反對 NO	劉江華 LAU Kong-wah	棄權 ABSTAIN
李鳳英 LI Fung-ying	贊成 YES	Emily LAU	
張宇人 Tommy CHEUNG	棄權 ABSTAIN	蔡素玉 CHOY So-yuk	棄權 ABSTAIN
方剛 Vincent FANG	棄權 ABSTAIN	鄭家富 Andrew CHENG	贊成 YES
王國興 WONG Kwok-hing	贊成 YES	譚耀宗 TAM Yiu-chung	棄權 ABSTAIN
李國麟 Dr Joseph LEE	贊成 YES	陳偉業 Albert CHAN	棄權 ABSTAIN
林偉強 Daniel LAM		馮檢基 Frederick FUNG	
林健鋒 Jeffrey LAM	棄權 ABSTAIN	余若薇 Audrey EU	贊成 YES
梁君彥 Andrew LEUNG	棄權 ABSTAIN	李永達 LEE Wing-tat	贊成 YES
郭家麒 Dr KWOK Ka-ki	贊成 YES	李國英 LI Kwok-ying	棄權 ABSTAIN
張超雄 Dr Fernando CHEUNG	贊成 YES	馬力 MA Lik	
黃定光 WONG Ting-kwong	棄權 ABSTAIN	梁家傑 Alan LEONG	贊成 YES
詹培忠 CHIM Pui-chung		梁國雄 LEUNG Kwok-hung	棄權 ABSTAIN
劉秀成 Patrick LAU		張學明 CHEUNG Hok-ming	棄權 ABSTAIN
鄭志堅 KWONG Chi-kin		湯家驊 Ronny TONG	
譚香文 TAM Heung-man		鄭經翰 Albert CHENG	反對 NO

秘書 CLERK



投票 VOTE: 4
 日期 DATE: 08/03/2006
 時間 TIME: 11:29:32 下午

動議 MOTION: 張學明議員對周梁淑怡議員就「從速改善新界西及西北部的交通安排」動議的議案，經王國興議員及鄭家富議員修正後，提出的修正案
 HON CHEUNG HOK-MING'S AMENDMENT TO HON MRS SELINA CHOW'S MOTION ON "EXPEDITIOUSLY IMPROVING THE TRAFFIC ARRANGEMENTS IN THE WESTERN AND NORTHWESTERN PARTS OF THE NEW TERRITORIES" AS AMENDED BY HON WONG KWOK-HING AND HON ANDREW CHENG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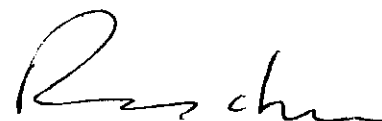
動議人 MOVED BY: 張學明 CHEUNG Hok-ming

	功能團體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地方選區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最後結果 Final Result
出席 Present	20	20	
投票 Vote	20	19	
贊成 Yes	14	11	
反對 No	3	3	
棄權 Abstain	3	5	
結果 Result	通過 Passed	通過 Passed	通過 Passed

個別表決如下 THE INDIVIDUAL VOTES WERE AS FOLLOWS: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功能團體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地方選區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何鍾泰 Dr Raymond HO	反對 NO	范徐麗泰 Mrs Rita FAN	出席 PRESENT
李國寶 Dr David LI		田北俊 James TIEN	贊成 YES
呂明華 Dr LUI Ming-wah	反對 NO	何俊仁 Albert HO	棄權 ABSTAIN
吳靄儀 Margaret NG	贊成 YES	李卓人 LEE Cheuk-yan	贊成 YES
張文光 CHEUNG Man-kwong	棄權 ABSTAIN	李柱銘 Martin LEE	
陳智思 Bernard CHAN		李華明 Fred LI	
梁劉柔芬 Mrs Sophie LEUNG		周梁淑怡 Mrs Selina CHOW	贊成 YES
單仲偕 SIN Chung-kai	棄權 ABSTAIN	涂謹申 James TO	棄權 ABSTAIN
黃宜弘 Dr Philip WONG		陳婉嫻 CHAN Yuen-han	
黃容根 WONG Yung-kan	贊成 YES	陳鑑林 CHAN Kam-lam	贊成 YES
楊孝華 Howard YOUNG	贊成 YES	梁耀忠 LEUNG Yiu-chung	
劉皇發 LAU Wong-fat	贊成 YES	曾鈺成 TSANG Yok-sing	
劉健儀 Miriam LAU	贊成 YES	楊森 Dr YEUNG Sum	棄權 ABSTAIN
霍震霆 Timothy FOK		劉千石 LAU Chin-shek	
石禮謙 Abraham SHEK	反對 NO	劉江華 LAU Kong-wah	贊成 YES
李鳳英 LI Fung-ying	贊成 YES	劉慧卿 Emily LAU	
張宇人 Tommy CHEUNG	贊成 YES	蔡素玉 CHOY So-yuk	贊成 YES
方剛 Vincent FANG	贊成 YES	鄭家富 Andrew CHENG	棄權 ABSTAIN
王國興 WONG Kwok-hing	贊成 YES	譚耀宗 TAM Yiu-chung	贊成 YES
李國麟 Dr Joseph LEE	贊成 YES	陳偉業 Albert CHAN	反對 NO
林偉強 Daniel LAM		馮檢基 Frederick FUNG	
林健鋒 Jeffrey LAM	贊成 YES	余若薇 Audrey EU	贊成 YES
梁君彥 Andrew LEUNG	贊成 YES	李永達 LEE Wing-tat	棄權 ABSTAIN
郭家麒 Dr KWOK Ka-ki	棄權 ABSTAIN	李國英 LI Kwok-ying	贊成 YES
張超雄 Dr Fernando CHEUNG	贊成 YES	馬力 MA Lik	
黃定光 WONG Ting-kwong	贊成 YES	梁家傑 Alan LEONG	贊成 YES
詹培忠 CHIM Pui-chung		梁國雄 LEUNG Kwok-hung	反對 NO
劉秀成 Patrick LAU		張學明 CHEUNG Hok-ming	贊成 YES
鄭志堅 KWONG Chi-kin		湯家驊 Ronny TONG	
譚香文 TAM Heung-man		鄭經翰 Albert CHENG	反對 NO

秘書 CLERK



投票 VOTE: 5
 日期 DATE: 08/03/2006
 時間 TIME: 11:32:35 下午

動議 MOTION: 由周梁淑怡議員動議，經王國興議員 ~~及~~ 鄭家富議員 ~~及~~ 張學明議員 ~~及~~ 陳偉業議員 ~~及~~ 李永達議員 ~~及~~ 何俊仁議員修正的「從速改善新界西及西北部的交通安排」議案
 MOTION MOVED BY HON MRS SELINA CHOW ON "EXPEDITIOUSLY IMPROVING THE TRAFFIC ARRANGEMENTS IN THE WESTERN AND NORTHWESTERN PARTS OF THE NEW TERRITORIES" AS AMENDED BY WONG KWOK-HING ~~ANDREW CHENG AND~~ CHEUNG HOK-MING ~~ALBERT CHAN/LEE WING-TAT/ALBERT HO~~

動議人 MOVED BY: 周梁淑怡 Mrs Selina CHOW

	功能團體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地方選區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最後結果 Final Result
出席 Present	20	20	
投票 Vote	20	19	
贊成 Yes	15	11	
反對 No	3	3	
棄權 Abstain	2	5	
結果 Result	通過 Passed	通過 Passed	通過 Passed

個別表決如下 THE INDIVIDUAL VOTES WERE AS FOLLOWS: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議員 MEMBER	投票 VOTE
功能團體 Functional Constituencies		地方選區 Geographical Constituencies	
何鍾泰 Dr Raymond HO	反對 NO	范徐麗泰 Mrs Rita FAN	出席 PRESENT
李國寶 Dr David LI		田北俊 James TIEN	贊成 YES
呂明華 Dr LUI Ming-wah	反對 NO	何俊仁 Albert HO	棄權 ABSTAIN
吳靄儀 Margaret NG	贊成 YES	李卓人 LEE Cheuk-yan	贊成 YES
張文光 CHEUNG Man-kwong	棄權 ABSTAIN	李柱銘 Martin LEE	
陳智思 Bernard CHAN		李華明 Fred LI	
梁劉柔芬 Mrs Sophie LEUNG		周梁淑怡 Mrs Selina CHOW	贊成 YES
單仲偕 SIN Chung-kai	棄權 ABSTAIN	涂謹申 James TO	棄權 ABSTAIN
黃宜弘 Dr Philip WONG		陳婉嫻 CHAN Yuen-han	
黃容根 WONG Yung-kan	贊成 YES	陳鑑林 CHAN Kam-lam	贊成 YES
楊孝華 Howard YOUNG	贊成 YES	梁耀忠 LEUNG Yiu-chung	
劉皇發 LAU Wong-fat	贊成 YES	曾鈺成 TSANG Yok-sing	
劉健儀 Miriam LAU	贊成 YES	楊森 Dr YEUNG Sum	棄權 ABSTAIN
霍震霆 Timothy FOK		劉千石 LAU Chin-shek	
石禮謙 Abraham SHEK	反對 NO	劉江華 LAU Kong-wah	贊成 YES
李鳳英 LI Fung-ying	贊成 YES	劉慧卿 Emily LAU	
張宇人 Tommy CHEUNG	贊成 YES	蔡素玉 CHOY So-yuk	贊成 YES
方剛 Vincent FANG	贊成 YES	鄭家富 Andrew CHENG	棄權 ABSTAIN
王國興 WONG Kwok-hing	贊成 YES	譚耀宗 TAM Yiu-chung	贊成 YES
李國麟 Dr Joseph LEE	贊成 YES	陳偉業 Albert CHAN	反對 NO
林偉強 Daniel LAM		馮檢基 Frederick FUNG	
林健鋒 Jeffrey LAM	贊成 YES	余若薇 Audrey EU	贊成 YES
梁君彥 Andrew LEUNG	贊成 YES	李永達 LEE Wing-tat	棄權 ABSTAIN
郭家麒 Dr KWOK Ka-ki	贊成 YES	李國英 LI Kwok-ying	贊成 YES
張超雄 Dr Fernando CHEUNG	贊成 YES	馬力 MA Lik	
黃定光 WONG Ting-kwong	贊成 YES	梁家傑 Alan LEONG	贊成 YES
詹培忠 CHIM Pui-chung		梁國雄 LEUNG Kwok-hung	反對 NO
劉秀成 Patrick LAU		張學明 CHEUNG Hok-ming	贊成 YES
鄭志堅 KWONG Chi-kin		湯家驊 Ronny TONG	
譚香文 TAM Heung-man		鄭經翰 Albert CHENG	反對 NO

秘書 CLERK _____